



掃描 QRCode 後可取得本會聯絡資訊
2247 5252 3016 9572
Flat B, 7/F, Speedy Industrial Building, How Ming Street,
Kwun Tong, KLN
info@hkysa.hk



報名規則

適用範圍

1. 此報名規則只適用於本會及特約訓練中心主辦之活動，如該報名手續由第三者合辦機構負責之課程則不適用。

會員証使用細則

1. 會費港幣50元正，有效期一年，由繳費當天起計。如續會則由到期日起計
2. 已繳交的會員費，不論任何理由，一律不可發還。
3. 會員優惠只限會籍有效期內使用。
4. 補發會員証費用為10元正。本會保留更改一切細則之權利。

課程取消/不接受報名

1. 該課程在本會以外的地方舉行，不接受即場報名。
2. 已交學費但未能接納報名，本會會退還學費。詳情請參照退款手續。
3. 在下列情況下，本會有權取消會員參加資格，已繳交的費用概不發還
 - 發現虛報資料。
 - 在活動期間對他人造成**嚴重騷擾**，而且**不遵從**本會的教練或職員勸喻。

退款手續

1. 課程費用不設現金退款。
2. 以支票繳付學費者，本會代為撕毀，不會退還。
3. 以銀行轉賬繳交學費者，本會在十二個工作天內以轉賬形式退回已繳交的學費(需提供銀行名稱及戶口號碼，以便退還)。

最後報名通知期

1. 報名者必須於該課程之最後通知日期前繳清學費並簽妥同意書。

繳交學費事項

1. 選擇以**支票**繳交學費，避免錯漏，請在支票背後寫上**姓名**和**會員編號**及**課程編號**。
2. 該課程在本會以外的地方舉行，本會之教練或職員不可以**收取現金**，本會**不承認**以**現金交付**之學費。舊學員必須把支票（學費）及（家長）同意書放入信封內，交給教練或當值職員。
3. 學員在上堂前仍未繳交學費或提交(家長)同意書，本會之教練或職員有權拒絕該學員出席課程。



掃描 QRCode 後可取得本會聯絡資訊
2247 5252 3016 9572
Flat B, 7/F, Speedy Industrial Building, How Ming Street,
Kwun Tong, KLN
info@hkysa.hk



轉課程

1. 所有會員報名後，不得轉課程，除非本會決定取消該課程。
2. 所有會員報名後，如需轉課程，須繳交**港幣 50 元**作轉堂之行政費。(必須所有堂數一併轉)

補堂

1. 如學員未能出席由本會主辦之課堂，該堂費用將**不會退還**。
2. 因應所有課程之相關要求，**部份課程不設補堂安排**，詳情可致電本會查詢並提出申請。
3. 申請補堂之行政費用為**每堂港幣 50 元正**。
4. 學員**須於兩個月內完成補堂**(由缺席當天起計算)，否則將視為放棄補堂論。
5. 如課堂因惡劣天氣或場地未能配合而停課，補堂將另設安排並電郵通知。如學員未能出席，則視作放棄補堂論，並不設另行補堂及不獲退款。

注意事項

1. 學員必須在開班前報名，不得於上課日即時向教練報名。
2. 學員必須在上堂前完成所有報名程序，方可出席課程。
3. 學員不能完成整個課程，本會仍會收取整個課程的學費。
4. 本會保留調動導師/教練的權利，**不會作任何通知**。
5. 本會保留舉辦或取消所有活動及課程的決定權，**不會作額外之賠償**。
6. 本會已向所有教練發出指引，出席表沒有學員姓名及上堂前尚未繳交費用或提交(家長)同意書，本會之教練或職員會拒絕該學員出席課程。
7. 所有最新課程資料，本會會不時更新資料，故所有課程資料以網上公佈為準，請自行瀏覽本會網頁。
8. 由於各人體質有別，參加者如有任何健康問題，必須主動通知本會及其教練，以便安排合適的課程內容。



← 掃描 QRCode 後可取得本會聯絡資訊
 2247 5252 3016 9572
 Flat B, 7/F, Speedy Industrial Building, How Ming Street,
 Kwun Tong, KLN
 info@hkysa.hk



報名程序

會員網上報名	郵寄報名
1. 登入後揀選報讀的課程 2. 收到電郵通知繳費 3. 郵寄支票或傳真銀行存款收據及同意書到本會 4. 發出電郵通知成功報讀 5. 稍後發出電子收據	1. 填妥表格後連同劃線支票及同意書一起郵寄至本會 2. 發出電郵/電話通知成功報讀 3. 稍後發出電子收據
會員電話報名	會員親臨報名
1. 於辦公時間內致電本會，提供會員編號及課程編號 2. 收到電郵通知繳費 3. 郵寄支票或傳真銀行存款收據及同意書到本會 4. 發出電郵通知成功報讀 5. 稍後發出電子收據	1. 直接向本會職員提供會員號碼及課程編號 2. 以現金方式即時繳交費用 3. 發出電子收據或列印收據

違規事項

1. 如學員超過三次違反報名規則，本會將不接納該學員報名參加任何課程。會籍將會被自動取消。
2. 會籍取消後，學員如想繼續參加本會課程，必須重新登記成為會員及繳交港幣 50 元會員費用。

本會（香港青年體育會）保留解釋及更改本資料內容的所有權利。

生效日期：2017 年 1 月 1 日